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2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9日以邮件、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6年1月22日下午在公司中央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董事徐建兵因行程安排原因未能出席会议，董事熊海涛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董事何宇飞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沈肇章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麦堪成代为表决。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金铎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说明的公告》及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自公告之日起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类别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贴现等品种），币种：人民币；金额：贰亿元整；有效期两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2、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授信类别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贴现、票据置换等品种），币种：人民币；金额：捌亿元整；有效期两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授权法定代表人丁金铎先生在授信有效期内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有关法律合同文件。在办理具体业务时，所盖法定代表人私章与丁金铎本人亲笔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毅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苏毅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通知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2 日